

校字〔2022〕13号

关于印发《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 工作机构名单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《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机构名单》已经学校2022年5月18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。请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
机构名单

中华女子学院
2022年6月2日

附件

中华女子学院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机构名单

一、审核评估领导小组

主要负责领导学校自评自建工作，对评建重大事项、政策措施进行审议、协调和决策，审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、自评报告等，指导、监督和检查评建工作的开展，落实评建工作经费，为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政策和条件保障。领导小组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学校党政负责人（李明舜 刘利群）

副组长：主管教学副校长（王 练）

成 员：全体副职校领导（任翠茹 赵 浩 薛小丽
周应江 韩燕）

二、评建工作办公室

评建工作办公室挂靠教务部，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，制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负责各工作组间工作协调、进程督促、经验交流及组织学校自评报告撰写等工作。自评报告撰写组挂在评建工作办公室。

主 任：主管教学副校长（王练）

副主任：学校办公室、教务部、学生工作部负责人

执行副主任：教务部（分管教学质量监控工作）负责人

成 员：二级学院/部、党委宣传部、团委、人事处、财务资产处、交流合作处、科研管理处、服务保障部、图书馆等部门

负责人

联络员：副主任及成员单位指定（接受评建工作办公室和成员单位双重领导）

三、审核评估专项评建组

按审核评估一级指标设立6个专项评建组，分别为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、培养过程、教学资源与利用、教师队伍、学生发展和质量保障评建组，负责按照一级评估指标推进自评自建专项工作。

1.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评建组

主要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对照“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”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，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。

组 长：学校党政负责人（李明舜 刘利群）

副组长：学校办公室负责人

成 员：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教务部、学生工作部、人事处、财务资产处、交流合作处、科研管理处、服务保障部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数据科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等部门负责人

联络员：学校办公室指定

2. 培养过程评建组

主要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对照“培养过程”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，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。

组 长：主管教学副校长（王练）

副组长：教务部负责人

成 员：二级学院/部负责人、学生工作部、团委。

联络员： 教务部指定

3. 教学资源与利用评建组

主要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对照“教学资源与利用”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，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。

组 长：主管财务资产副校长（周应江）

副组长：财务资产处负责人

成 员：教务部、科研管理处、图书馆、二级学院/部负责人

联络员：财务资产处指定

4. 教师队伍评建组

主要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对照“教师队伍”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，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。

组 长：主管人事副校长（韩燕）

副组长：人事处负责人

成 员：党委宣传部、教务部、交流合作处、二级学院/部负责人

联络员：人事处指定

5. 学生发展（含创新创业教育）评建组

主要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对照“学生发展”“创新创业教育”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，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。

组 长：主管学生工作副校长（赵浩）

副组长：学生工作部负责人

成 员：团委、就业指导中心、人事处、教务部、交流合作处、二级学院/部负责人

联络员：学生工作部指定

6. 质量保障评建组

主要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对照“质量保障”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，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。

组 长：主管教学副校长（王练）

副组长：教务部（分管教学质量监控工作）负责人

成 员：学校办公室、人事处、教务部、学工部、二级学院/部负责人

联络员：教务部指定

上述专项评建各组具体成员由组长、副组长根据工作需要确定，并报学校评建办。

四、咨询专家

由学校从国内知名评估专家、上轮进校评估专家、参加过本

轮评估的高校专家等范围内根据学校评建工作需要邀请。

学校办公室

2022年6月2日印发
